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15605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66號13樓

聯絡人：蔡凱翔

電話：02-8789-2000分機73018

受文者：國立嘉義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台高人發字第1140002829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敬邀貴校參與「115年高鐵全年實習方案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公司全年學生實習方案，提供在校學生參與實習活動的體驗，印證在校期間所學之技能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。學生於實習期間，除獲取本公司提供之完整訓練外，並享有薪資給付及多項福利，亦可學習專業運輸知識及實際職場體驗，有助未來就業規劃。

二、本公司將於115年辦理旨揭實習方案，請貴校協助張貼旨揭方案之公告（附件一），並依實習生資料準備方式（附件二）辦理相關事宜：

（一）報名所需資料：

1、人員資料表及自傳（附件三）（請一律用電腦打字，勿用書寫方式）。

2、近兩學期學生出勤紀錄表（須蓋學校核可章）。

3、歷年成績單（須蓋學校核可章）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須透過貴校或系所窗口向本公司人資暨行政處報名，恕不受理學生個別報名。並請於115年3月11日

（三）前，將上述報名所需資料及人員名冊電子檔（附件四），E-mail至本案聯絡人電子信箱。

（三）契約簽訂：於本公司辦理徵選完成後，簽訂公版契約，契約書內容如附件五。

三、檢附相關文件及公版契約書共五份，敬請協助辦理，毋任感荷。

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人資暨行政處蔡凱翔先生，聯絡電話：
02-8789-2000分機73018；Email：kennis_tsai@thsrc.com.tw

正本：大仁科技大學、大葉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逢甲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開南大學、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實踐大學、中信金學校財團法人中信科技大學、銘傳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大同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世新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亞洲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東海大學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建國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義守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南開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佛光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臺北市立太學換德明財經科技大學

副本：